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08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 废水



编 制: 

中 核: 

批 准: 

日 期: 2017.4.18

张锋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7 年 03 月 09 日

检测日期: 2017 年 03 月 09 日-2017 年 03 月 16 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0A 三层

No.1072806493



果

第 2 页 共 4 页

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瞬时	微黄色、微臭、微浑浊

结果	单位
ND	mg/L
0.50	mg/L

检测结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08

样品信息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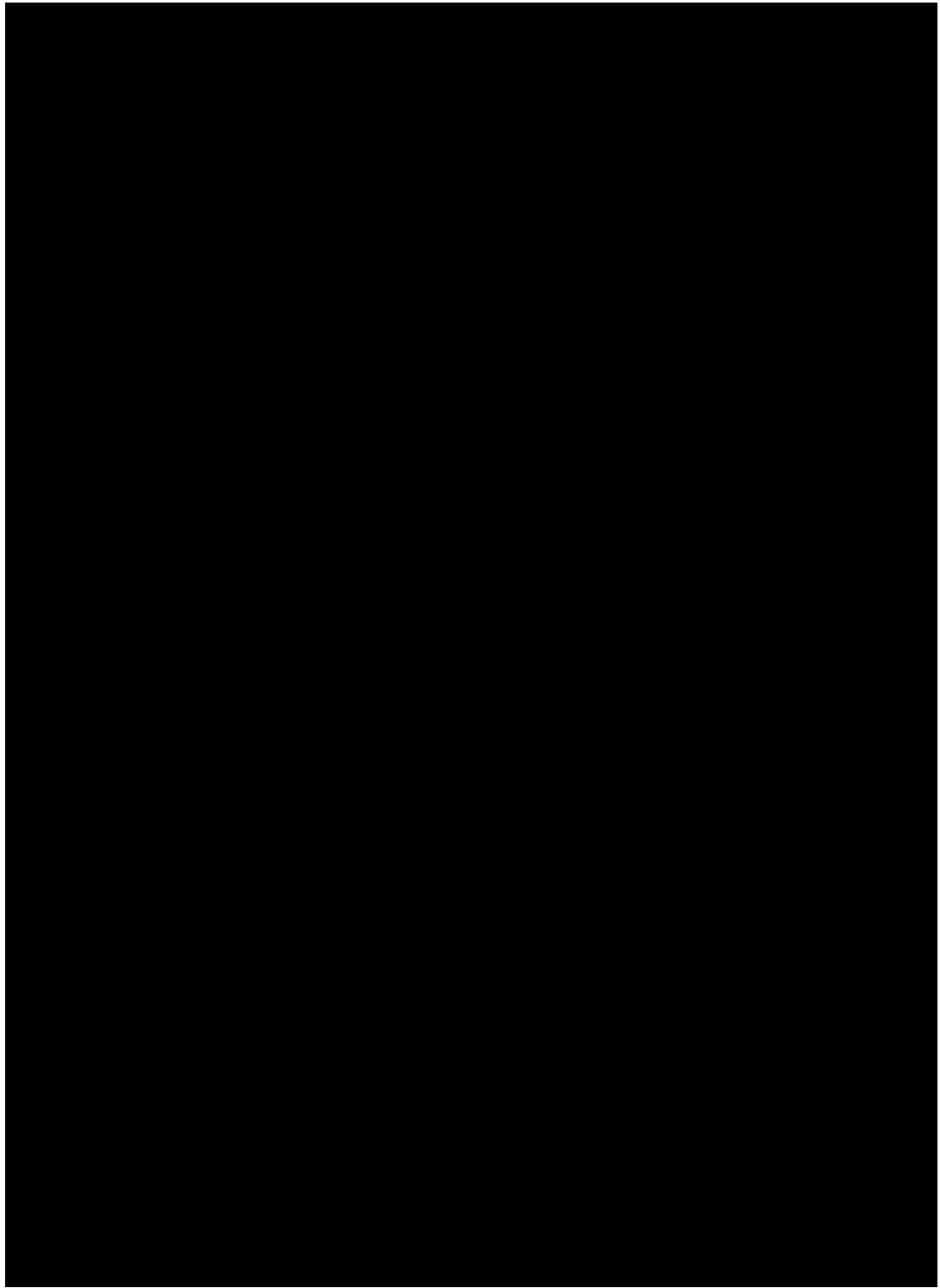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类别	采样点	采样人
废水	详见(1)	朱尚, 高兵兵

检测结果:

(1) 废水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
污水处理一站预处理排口	总磷	
	总锌	

注: 1. 结果有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08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废水	总镍	水质镍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11912-1989	0.05mg/L
	总锌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-1987	0.05mg/L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费外, 本报告的所有数据均不作担保。

10. 客户应保留其所有与本报告相关的文件及数据, 以便随时向本公司提供。
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, 本报告的所有记录均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CTI1703000225009 第三页 共四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 废水



审核: 张锋

王世林

编制: 尚勇军

张锋
张锋
分析组长

日期: 2017.4.18

批准: _____

2017年03月09日

检测日期: 2017年03月09日-2017年03月16日

采样日期: 2017

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靶厂房 2#A 三层

No:1072806493



LA 检测 检测结果

第 2 页 共 4 页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09

法	样品状态
	微黄色、微臭、微浑浊

样品信息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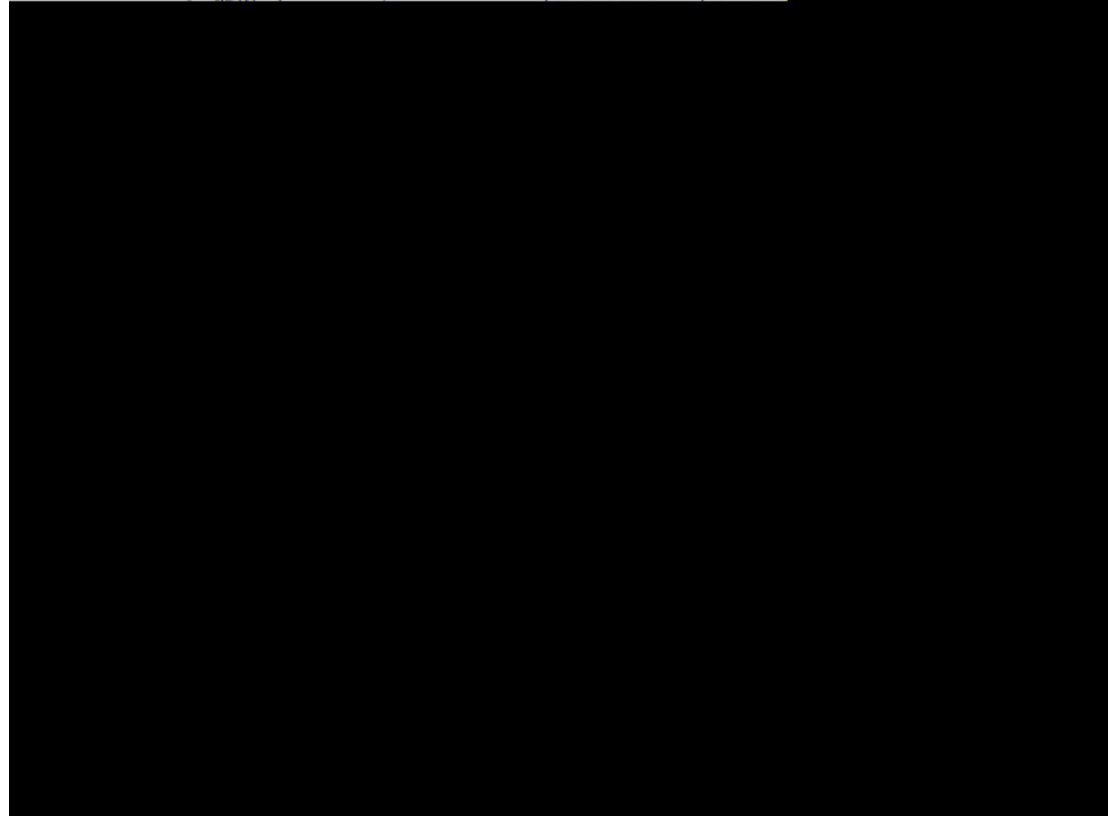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类别	采样点	采样人	采样方
废水	详见(1)	朱尚, 高兵兵	瞬时

检测结果:

(1) 废水

	单位
	无量纲
	mg/L
	mg/L
	mg/L
	mg/L
	mg/L
	mg/L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结果
污水处理一站总 出口	pH 值	7.05
	SS	26
	COD _{Cr}	66
	氨氮	24.0
	磷酸盐	7.88
	石油类	0.98

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J000222009

第 3 页 共 4 页

质控信息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
pH 值(无量纲)	7.34	7.34±0.08
COD _{Cr}	258mg/L	260±9mg/L
氨氮	4.58mg/L	4.60±0.16mg/L
磷酸盐	1.44mg/L	1.43±0.05mg/L
石油类	20.1mg/L	20.0±1.8mg/L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pH 酸度计	PHS-3C	600408N0013050623	TTE20131133
电子天平	ME204	B3500088643	TTE20141952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1800PC	UEG1411008	TTE20150952
红外分光测油仪	JLBC-100	J12125059	TTE20131158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09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 6920-1986	/
	悬浮物 SS	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-89	0.4mg
	化学需氧量 COD _{Cr}	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GB 11914-1989	10mg/L
	氨氮	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
	磷酸盐	水质磷酸盐的测定钼钒比色法 GB 11893-1989	0.01mg/L
总磷	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GB 11861-2012	0.04mg/L	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鼎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21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

编 制: 高 莉 莹

审 核: 石 磊

批 准: 张 峰

日 期: 2017 年 4 月

张峰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7 年 03 月 16 日

检测日期: 2017 年 03 月 16 日~2017 年 03 月 23 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0A 三层

No.1072806493

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21

第 3 页 共 4 页

工业废气(有组织)管道参数:

监测点: 轻卡一厂涂装车间喷漆废气排放口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1.5	kPa	静压	0.18	kPa
烟温	20	℃	全压	0.24	kPa
截面	0.9025	m ²	含湿量	2.3	%
流速	9.2	m/s	烟气流量	29972	m ³ /h
动压	79	Pa	标干流量	27380	m ³ /h

质控信息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(自配)	相对误差%	
苯	9.92mg/L	10.0mg/L	0.8	
甲苯	10.1mg/L	10.0mg/L	1	
对二甲苯	9.55mg/L	10.0mg/L	4	
间二甲苯	9.47mg/L	10.0mg/L	5	
邻二甲苯	9.79mg/L	10.0mg/L	2	
非甲烷总烃	甲烷	5.57mg/m ³	5.30mg/m ³	5
	总烃	11.2mg/m ³	11.6mg/m ³	3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气相色谱仪	GC-2014	c11485014790	TTE20131148
气相色谱仪 GC	GC-2010Plus	C11805110024SA	TTE20140723

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21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工业废气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六篇第二章(一)〈国家环保总局(2003)〉	0.01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/T 38-1999	0.04mg/m ³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1M000222022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: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: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: 工

编 制: 高芳莹

审 核: 邵 磊

批 准: 张 洋

日 期: 2017.8.18

张洋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7年03月16日

检测日期: 2017年03月16日-2017年03月23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176号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美菱路标准厂房 2#A 一层

CTI 72806-03



果

检测结

ED039J080222022 第 2 页 共 4 页

采样点	采样人	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详见(1)	朱高 高兵兵	连续	吸附管 气液

报告编号

样品信息

检测类型

工业废气

检测结果

(有组织)

检测项目	结果	
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
[Redacted Content]		

(1) 工业废气

采样点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22

第 3 页 共 4 页

工业废气(有组织)管口

监测点: 轻卡一厂涂装车间面漆烘干室废气排放口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1.5	kPa	静压	0.25	kPa
烟温	166	℃	全压	0.27	kPa
截面	0.0491	m ²	含湿量	2.3	%
流速	7.9	m/s	烟气流量	1400	m ³ /h
动压	38	Pa	标干流量	854	m ³ /h

监测点: 轻卡一厂涂装车间电泳烘干室废气排放口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1.5	kPa	静压	0.22	kPa
烟温	40	℃	全压	0.23	kPa
截面	0.2500	m ²	含湿量	2.0	%
流速	4.7	m/s	烟气流量	4192	m ³ /h
动压	19	Pa	标干流量	3597	m ³ /h

质控信息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(自配)	相对误差%	
苯	9.92mg/L	10.0mg/L	0.8	
甲苯	10.1mg/L	10.0mg/L	1	
对二甲苯	9.55mg/L	10.0mg/L	4	
间二甲苯	9.47mg/L	10.0mg/L	5	
邻二甲苯	9.79mg/L	10.0mg/L	2	
非甲烷总烃	甲烷	5.57mg/m ³	5.30mg/m ³	5
	总烃	11.2mg/m ³	11.6mg/m ³	3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气相色谱仪			20131148
气相色谱仪 GC	GC-2010Plus	C118051100245A	TTB20140723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22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工业废气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六篇第二章(一)(国家环保总局(2003))	0.01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/T 38-1999	0.04mg/m ³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15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

编 制: 高芳莹

审 核: 阳善

批 准: 张峰

日 期: 2017.4.18

张峰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7 年 03 月 28 日

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15

第 2 页 共 4 页

样品信息:

检测类别	采样点	采样人	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工业废气	详见(1)	鹿弘, 杨金	连续	吸附管、气袋

检测结果:

(1) 工业废气 (在组别)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15

第 3 页 共 4 页

工业废气(有组织)管道参数:

监测点: 车架厂铆焊车间(北)
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
101.5	197	kPa	101.5	197
27	1.42	m/s	27	1.42
Q1257	8.2	m ³	Q1257	8.2
62	3321	m ³ /h	62	3321
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
101.5	197	kPa	101.5	197
27	1.42	℃	27	1.42
Q1257	8.2	m ³	Q1257	8.2
62	3321	m ³ /h	62	3321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(自配)	相对误差%
苯	9.92mg/L	10.0mg/L	0.8
甲苯	10.1mg/L	10.0mg/L	1
二甲苯	9.55mg/L	10.0mg/L	4
间二甲	9.47mg/L	10.0mg/L	5

项目	浓度	单位	项目	浓度	单位
苯	5.86	mg/m ³	甲苯	5.30	mg/m ³
二甲苯	0.16	mg/m ³	间二甲	1.66	mg/m ³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15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工业废气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六篇第二章(一)《国家环保总局(2003)》	0.01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



161212050621

报告编号: EDD39J000222016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



编 制: 高若莹

审 核: 石磊

批 准: 张锋

日 期: 2017.4.18

张锋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7年03月16日

检测日期: 2017年03月16日~2017年03月23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No.107280649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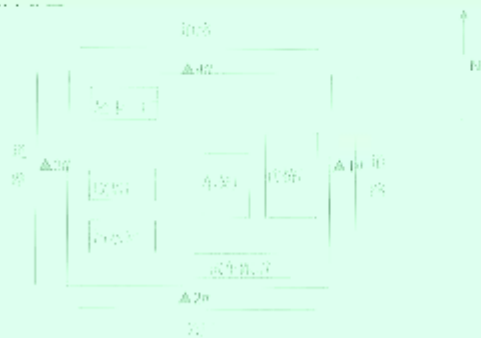
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.000222016

第 3 页 共 4 页

噪声测点布置

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品牌/产地	证书编号
声级计	AWA5680	031325	251915
声场话筒	AWA2245	031325	11201068
		031325	11211005

